## **2022年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为满足复建**张仲景国医大学**的师资需要，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及河南省、南阳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有关政策规定，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一批优秀教师及临床医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1.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职称人员30名。

2.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级职称人员20名。

3.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中级职称人员、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64名。

4.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附属医院（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招聘博士研究生10名，正高级职称人员20名，副高级职称人员20名。

5.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三级甲等综合中医院）招聘学科技术带头人6名。

本次招聘为事业编制人员，职位情况详见附件。

**二、资格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三）具备报考岗位所需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符合相应的学历、学位及其他要求，聘用后能按照用人单位要求及时到岗工作。

（四）报名时已取得学历证、学位证、高校教师资格证及相关职称资格证书。2022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截止面试资格确认时未能取得相关证件的自动取消面试资格。

（五）年龄条件

35周岁以下（1987年6月30日以后出生），40周岁以下（1982年6月30日以后出生），45周岁以下（1977年6月30日以后出生），50周岁以下（1972年6月30日以后出生），52周岁以下（1970年6月30日以后出生），55周岁以下（1967年6月30日以后出生）。

（六）具有正常履职所需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招聘

1.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立案侦查审查的人员。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3.在各级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尚在禁止报考期限内的人员。

4.现役军人、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试用期未满的新聘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以及未满规定最低服务年限的工作人员。

5.复建张仲景国医大学被纳入附属医院的工作人员。

6.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取聘用的其他情形。

（八）承诺在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附属医院及第二附属医院服务期不低于5年。

**三、信息发布、报名与资格审查**

**（一）发布公告**

通过南阳党建网站（www.nydj.org.cn）、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ensheju.nanyang.gov.cn/）、南阳市人事考试网站（http://www.nyrsksw.com/）、河南省毕业生就业信息网站（http://yun.hnbys.haedu.gov.cn）、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网站（http://www.nymc.edu.cn）及微信公众号、南阳人才工作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向社会发布招聘公告。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网上报名

时间：2022年5 月23日9：00至 6月30 日18：00。

报考人员登录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ensheju.nanyang.gov.cn/）,点击“2022年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网上报名入口”进入网上报名系统，如实、准确、逐项填写相关信息进行报名。报名时证件照为本人近期免冠正面1寸电子照片（红底、蓝底、白底均可，jpg格式，图片宽200像素，高280像素，100kb以下，最终效果以上传后调整的大小为准），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职位报考，报名时使用的有效证件必须与后面相关环节一致，成功提交信息后，系统会给出6位报名序号，作为后续查询等相关环节的重要依据，请妥善保存。

2.资格审查

根据招聘资格条件对报考人员填报的信息进行资格初审。报考人员可在填报信息后1日登陆原报名网站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查。报考资料不全或电子照片不符合要求的，报考人员应及时补充或更换并按照要求再次提交审查。

本次招聘不收取考试费用，资格审查通过后即为报名成功。

3.打印准考证

报名成功的报考人员，登陆报名网站打印本人准考证（A4纸），逾期未打印的，视为自动放弃。

**（三）注意事项**

1.报考代码为101、102、104、105、106的岗位，采取考核的方式进行。

2.报考代码为103的岗位，报名通过人数与招聘岗位人数比例原则上设定为3: 1，通过资格审查人数与招聘岗位人数比例大于3：1的，采取笔试、面试的方式进行；等于或小于3：1的，采取直接面试的方式进行。

3.加分政策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有关规定，参加南阳市“大学生村干部”计划在农村服务期满且年度考核合格的大学生村干部和退役大学生士兵（即按照国家招生计划统一录取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满退役的士兵<含毕业学年入伍并在服役期间取得学历的>；按照国家招生计划统一录取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生在校期间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满退役后复学取得学历的退役士兵；从我省入伍，服现役期间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的退役士兵），笔试成绩加5分，若不进行笔试不再加分，符合多个加分条件的，不重复加分。

退役大学生士兵需提供入伍登记表、退役证书和毕业证书。

**四、考试安排**

**（一）笔试**

1.时间及地点：详见准考证。

报考人员须持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

2.内容为中医学基础知识，主要测评应聘者胜任岗位工作所需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满分100分，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面试**

1.根据笔试成绩，按照招聘岗位人数l: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人员。若最后一名成绩并列，同时进入面试。笔试有缺考、作弊的，不得进入面试。同一招聘岗位人数因报考人员自动放弃或被取消面试资格而造成达不到面试比例的，按照该岗位人员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2.进入面试人员须在面试前按照要求进行现场资格确认。逾期未进行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现场资格确认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1）本人笔试准考证、有效身份证、高校教师资格证及全国教师资格网信息查询截图、学历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认证报告。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以上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

（2）《资格审查表》两份；

（3）留学回国人员同时提交我国驻外使(领)馆教育文化处(组)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教育部留学服务机构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

（4）国内高校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所在院（系）加盖公章的证明，往届已就业毕业生须提供具有人事管理权限的单位签署同意报考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证明；

（5）符合岗位所需其他证明材料。

3.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进行，满分100分，成绩保留两位小数。

4.如果同一岗位确因人数较多需在不同面试组参加面试的，应采取二次平均法对有关面试者的面试原始成绩进行平衡，平衡后成绩为面试成绩。

5.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三）本次招聘笔试、面试成绩不累计计算，面试成绩（若需平衡，即为平衡后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用。

**五、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根据面试成绩，按照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体检和考察对象（若遇最后一名分数相同时，按学历从高到低优先进入下一程序。若均相同，则加试面试，排出名次）。

体检工作按照《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有关规定进行。体检对象放弃体检或因体检不合格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在同岗位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体检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二）考察。**体检合格人员即为考察对象，考察工作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对考察对象的政治业务素质、学习成绩（工作实绩）及奖惩情况等进行全面考察，同时对报名资格进行复查。

因考察不合格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不再递补，因自愿放弃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按照面试成绩等额递补。考察对象自愿放弃聘用资格的，须在考察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之后放弃资格的，将记入诚信档案。

**六、公示与聘用**

对通过面试、体检、考察的拟聘用人员，在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办理有关人事手续。

新招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同时签订聘用合同；考核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

**七、其他事项**

（一）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为本次公开招聘工作的专用网站，有关信息均通过该网站进行发布，不再单独通知报考人员，请随时关注网站信息，保持通讯畅通。

（二）本次公开招聘报考人员所提交的信息和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报考人员与招聘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其应聘资格。凡在各环节未按照有关要求落实的，视为自动放弃。

（三）本次公开招聘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有关政策规定要求，结合实际，适时调整相关事宜。

（四）本次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医圣祖庭地，诚邀天下才。欢迎有志投身南阳发展的优秀人才踊跃报名！

招聘咨询：0377-63526328, 0377-63526329

监督电话：0377-63192359，0377-63526317

技术服务电话：18937102393

附件:

**2022年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及附属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职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岗位代码 | 岗位名称 | 招聘  人数 | 学历职称要求 | 年龄要求 | 专业要求 | 备注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101 | 教学科研岗 | 30 | 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职称 | 应届毕业生要求35周岁以下，往届毕业生要求45周岁以下；正高级职称要求50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年龄放宽至55周岁。 | 中医学、中西医结合、针灸推拿学、中医骨伤科学、康复医学与理疗学、中药学、药学、口腔医学、临床检验诊断学、临床医学、护理学、医学影像与核医学、食品科学与工程等专业 |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102 | 教学科研岗 | 20 | 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级职称 | 45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年龄放宽至50周岁。 | 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医骨伤科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中医康复、中医养生、中药学、中草药栽培与鉴定、中医基础理论、中医临床基础、中西医结合基础、中西医结合临床 | 1.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2.副高级职称应为高校教育或卫生系列职称。 |
| 单位名称 | 岗位代码 | 岗位名称 | 招聘  人数 | 学历职称要求 | 年龄要求 | 专业要求 | 备注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103 | 教学科研岗 | 64 | 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中级职称、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 | 本科及以上学历且中级职称要求40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要求35周岁以下 | 本科（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医骨伤科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中医康复、中医养生、中药学、中草药栽培与鉴定）;硕士研究生（中医基础理论、中医临床基础、中医骨伤科学、针灸推拿学、中西医结合基础、中西医结合临床、中医康复、中医养生、中药学）。 | 1.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2.中级职称应为高校教育或卫生系列职称。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附属医院 | 104 | 临床医师（**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人才编制**） | 10 | 博士研究生 | 应届毕业生要求35周岁以下，往届毕业生要求45周岁以下 | 心血管内科、神经内科、消化内科、肿瘤内科、呼吸内科、儿科、内分泌科、肾脏内科、血液内科、妇科、产科、普通外科、普胸外科、心脏外科、大血管外科、骨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眼科、麻醉学、医学影像 |  |
| 单位名称 | 岗位代码 | 岗位名称 | 招聘  人数 | 学历职称要求 | 年龄要求 | 专业要求 | 备注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附属医院 | 105 | 临床医师 | 40 | 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 | 副主任医师要求45周岁以下，主任医师要求50周岁以下  | 心血管内科、神经内科、消化内科、肿瘤内科、呼吸内科、儿科、妇科、产科、普通外科、普胸外科、心脏外科、大血管外科、骨科、泌尿外科、神经外科、麻醉学、医学影像 | 主任医师20名、副主任医师20名且有三级甲等医院工作经历 |
| 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 | 106 | 学科技术带头人（**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人才编制**） | 6 | 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 | 主任医师男性55周岁以下，女性52周岁以下；副主任医师50周岁以下 | 肾病科、内分泌科、肿瘤科、耳鼻喉科、消化内科、脑外科相关专业 | 具有副主任医师以上职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10年以上工作经历。 |

                          2022年5月20日